

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适当推迟召开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

具体开会时间另行决定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24日下午表决通过了关于推迟召开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的决定。

决定指出,鉴于近期以来发生新冠肺炎疫情的重大疫情,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重大决策部署,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适当推迟召开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具体开会时间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另行决定。受委员长会议委托,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沈春耀24日上午在向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作说明时介绍,2019年12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于2020年3月5日在北京召开。按照这一决定,全国人大常委会已为大会的召开进行了一系列筹备准备工作。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以习近平同志

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迅速作出部署,提出明确要求,强调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沈春耀表示,当前遏制疫情蔓延、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处于关键时期,必须集中力量、全力以赴。全国人大代表中,有许多各级领导干部,还有科研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医护人员、工人、农民等,奋战在疫情防控第一线,发挥着重要作用。为了确保聚精会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

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委员长会议经认真评估认为,有必要适当推迟召开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

“近来发生的新冠肺炎疫情,属于突发的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在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后,可以采取限制或者停止人群聚集活动的紧急措施。”沈春耀介绍,经研究,根据当前疫情形势和防控工作需要,适时推迟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举行时间,符合宪法原则和精神,符合有关法律的规定。

全国政协主席会议建议 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推迟召开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日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三次主席会议,研究

了关于推迟召开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的相关事项,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

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总体部署、组织全国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积极投身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建议原

计划于3月3日召开的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予以适当推迟,具体时间另行确定。

标题新闻

我国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

省委就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发出通知要求

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到每一个党组织和每一名党员干部

五级书记齐抓统筹 全力应对“三个大考”

□记者 林文星

本报讯 2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出席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省委24日专门就做好学习贯彻工作发出通知,要求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紧密结合实际,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到每一个党组织和每一名党员干部,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坚持“五级书记”齐抓统筹推进全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全力应对疫情防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三个大考”中交出合格答卷。

通知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全面总结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深刻分析了当前疫情形势和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提出了加强党的领导、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具有很强的思想性、指导性、针对性,为我们全面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指明了正确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从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充分认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意义,全面深刻领会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落实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坚持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按照分区分级要求加快推动复工复产,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全力应对疫情防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三个大考”中交出合格答卷。要通过党委(党组)专题学习会、理论中心组学习

会、党支部学习会等形式开展学习,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迅速传达到每一个党组织和每一名党员干部,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让每一名党员都成为一面旗帜。要组织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结合实际谈体会、谈问题、谈措施,拿出硬招实招,确保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落实落细落到位,坚决防止政策空转,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双胜利。

通知指出,经过各级各方面的艰苦努力,我省疫情防控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全省已连续多天未出现新增病例,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上的态势正在拓展。但同时也要清醒认识到,当前全省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正处在最吃劲的关键阶段,全省上下既要坚定信心,不能畏难厌战、松劲懈怠,也要保持冷静,不能盲目乐观、心存侥幸。各市县要对照全国疫情态势,结合本地实际,切实增强忧患意识,逐项分析排查防控工作中的风险隐患和问题不足,把每个环节考虑周全,做到情况心中有数,确保防控形势不断向好的方向发展,不获全胜决不轻言成功。要持续用力抓好重点对象,对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发热病人等“四类”重点人群,坚持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四早”原则和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四集中”要求,逐人落实防控措施,切实从源头上管住病毒传播渠道。要继续把防输入、防扩散作为工作重点,压实各类企业、单位的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加强对所有可能存在人群聚集场所的监督管理,坚决防范出现聚集性传播,坚决切断传染源、阻断传播途径。要继续加强对密切接触者的追踪排查,确保不漏一人,做到全部追踪发现、全部隔离观察。要全力加强患者救治,做到应收尽收,切实提高治愈率、降低感染率和死亡率。要积极排查、精准应对复工复产学带来的防控压力和风险隐患,加强对复工

复产企业单位的严格管理,确保防控措施到位、责任到位。要持续用力抓好对口支援湖北工作,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统一部署,全力支持湖北抗击疫情的战斗。要关心关爱一线医护人员,落实好生活、心理、人文、安全、待遇等方面保障措施,完善激励机制,解除他们的后顾之忧,使他们持续健康、心无旁骛地投入抗疫斗争。

通知强调,要有序有力统筹抓好复工复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坚持两手抓、两手硬,在毫不放松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复工复产的决策部署,最大程度减少疫情对生产生活的影响,确保实现全年各项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要按照分区分级精准施策要求,认真落实我省出台的支持帮助企业复工复产、恢复农业生产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各项措施,坚持问题和需求导向,全面梳理摸清各企业面临的难题,帮助企业解决劳力、防疫物资、原料、资金、项目配套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加快提高复工率,推动更多企业实现满负荷复工复产,为经济社会发展多作贡献。要按照低风险区、中风险区的不同防控策略做好各地防控工作,严禁防控措施“一刀切”或采取过度防控措施,影响企业复工复产。

通知要求,要抓实抓细项目和投资工作,紧盯全年投资目标不放松,把项目建设作为抓实复工复产的重中之重,因地施策、分区分类,指导支持企业扩产扩能,千方百计加快续建和保投产项目建设进度。要抓实抓细促进消费工作,最大程度降低疫情对消费的冲击,搞好短期、中期、长期应对措施,多渠道做好消费恢复和增长工作。要加快制定旅游业疫后恢复重振指导性意见,支持旅游景区利用疫期改善提升软硬件设施,完善旅游要素保障,精心组织开展好国际旅游消费年活动,促进旅游消费复苏,释放旅游消费潜力。要抓实抓细招商引资工作,创新、优化招商引资理

念和方式,聚焦“三大主导产业”“十个重点开放领域”“五大平台”,充实招商引资项目库、人才资源库,做好项目策划和资源储备,确保疫情平息后、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发布后,能第一时间组织开展好高质量的招商引资,为承接自由贸易港政策打牢基础。要抓实抓细生产生活资料供应工作,推动食品、医药行业企业尽快恢复生产、扩大产能,确保与疫情防控相关的治疗药物、医疗物资与食品等供应充足,保障有力,坚决落实好“菜篮子”市县长负责制,保证产品供应充足和市场价格平稳。要抓实抓细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社会管理、自由贸易港建设等工作,抓住重点,统筹兼顾,确保各项工作有条不紊地推进。

通知强调,要坚持“五级书记抓统筹”,层层压实责任,统筹推进全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调整完善我省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在省委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下增设农业农村和脱贫攻坚、复工复产两个统筹协调推进专项工作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促推进全省相关工作,确保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两手抓、抓到位。农业农村和脱贫攻坚统筹协调推进专项工作组由省委副书记李军同志担任组长,办公室设在省农业农村厅;复工复产统筹协调推进专项工作组由省委常委、副省长毛超峰同志担任组长,办公室设在省发展改革委。两个统筹协调推进专项工作组及其办公室要尽快运转、发挥作用。

通知强调,要坚持在疫情防控一线和关键时刻认识好干部、培养好干部、用好好干部,对表现突出的干部大力褒奖、大胆使用,对不担当不作为、失职渎职的严肃问责,对紧要关头当“逃兵”的就地免职。要及时宣传和表彰表现突出的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各市县各有关部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事项要及时按规定请示报告。